（1）請分析二人的差異

福爾摩斯比華生更有細心。例如，他仔細地考慮消費抉擇的相加價格。與此相反，華生去貝克街的南邊買食材，只因為南邊的麵包便宜，沒想到火腿比較貴。（他打算盤犯了錯。）福爾摩斯指正建議華生要怎麼買最方便便宜的可口三明治。但華生卻反說他喜歡做三明治，不願意浪費他剛買的麵包。雖然米莉女士的三明治比較便宜，他還重視親手做三明治的過程，而享受之後的成功感。此外，華生比福爾摩斯更有善感，於是提起非洲還有挨餓的小孩。福爾摩斯就回答說自製的三明治也幫不了他們。不過，福爾摩斯可能不了解華生的意思。其實他們倆都不錯，只是在先之事不同。華生寧願花錢買食材要親自做三明治，也不要隨福爾摩斯建議買較便宜的預製三明治而後捐獻省下的錢。這並不意味著他不在乎挨餓的孩子或被浪費的食物。他也不要浪費自己的麵包，畢竟是他先提起非洲的孩子。但華生的意思不是賙濟，而是我們應該注意怎麼使用我們的資源，因為還有人資源不足。

（2）說明你比較傾向哪一種？

就算我羡慕福爾摩斯實事求是的理性，我本來比較傾向華生。我一樣常不細心亦善感。假如我喜歡做件事，我就會做。譬如說，我喜歡畫晝，也欣賞別畫家的創作，有一天希望能到達他們的程度。或許要定制一幅畫，支持畫家的生計，甚至指令ChatGPT為我畫一下會比較實際。那些都行，那既然我不太善畫畫，何必為它而花這麼多 錢與時間呢？因為如同華生我享受過中的恍然大悟的感覺、做完之後的成功感。每一筆畫、草圖、成品會帶來新的知識，讓我向目標進微微的一步。過程並不容易，但大事需要耐心認真。